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星期二）下午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鉴于本次会议议题的重要性和紧急性，全体监事已于会前充分沟通并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3日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征得各位监事同意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婷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投资效率。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本次出售参股公司股权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名与会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4日